

证券代码：301306

证券简称：西测测试

公告编号：2026-045

西安西测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 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及整改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西测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和要求，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及控制制度，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企业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鉴于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根据相关要求，经公司自查，现将截至目前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经自查，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二、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及整改情况

（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关于对西安西测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并对李泽新、王鹰及乔宏元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陕证监措施字（2024）3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西安西测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李泽新、王鹰、乔宏元的监管函》（创业板监管函（2024）第150号）

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出具的

《关于对西安西测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并对李泽新、王鹰及乔宏元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陕证监措施字〔2024〕34号），并于2024年9月13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出具的《关于对西安西测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李泽新、王鹰、乔宏元的监管函》（创业板监管函〔2024〕第150号），要求公司就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规范的问题进行整改，提高信息披露和规范运作水平。

整改情况：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高度重视，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部门人员进行了通报、传达，并召集公司管理层、相关部门人员对所涉及问题进行了全面梳理和针对性地分析研讨，同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对涉及的相关业务和管理流程进行了梳理并认真落实整改措施。公司已完成整改并持续规范，同时进一步加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不断提高履职能力，完善公司治理，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

（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西安西测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创业板监管函〔2026〕第105号）

公司于2026年10月1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出具的《关于对西安西测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创业板监管函〔2026〕第105号），要求公司就与关联自然人开展共同投资且交易金额超过30万元的董事会审议及信息披露问题进行整改，提高信息披露和规范运作水平。

整改情况：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高度重视，所涉及问题的相关整改工作正在推进中，公司董事会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加强对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不断提高履职能力，完善公司治理，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其他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特此公告。

西安西测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4 日